

# 合 同

甲方：舞钢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乙方：河南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就甲方向乙方购买防火墙事宜，为明确经济责任，依照合同法，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双方签订以下购销合同：

## 1、设备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防火墙 RG-WALL 1600-Z3100-S	台	1	38000	38000
总金额 (大写)：叁万捌仟圆整				¥：38000 元	

## 2、交货事宜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按照双方规定时间30天供货安装，交货方式：甲方指定地点。

## 3、付款方式

自合同签订后，乙方应按照双方规定的时间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一次性付完货款。

## 4、质量声明

乙方保证提供的产品为原厂正品，无质量瑕疵，从而享有全面的优质售后服务，并且此产品按照国家三包政策提供质保。

## 5、售后服务

此次所供产品含3年软件免费升级运维服务，乙方不收取人工费。服务期内乙方无偿为因故障或其他原因更换的终端设备提供软件安装和授权服务。服务期内乙方保障服务端系统运行，进行服务端的容灾备份供甲方无偿使用。

## 6、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遵循本合同第 2、3 条约定，不得违约，若有一方违约需向另一方支付总货款 20%的违约金，并补偿另一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 7、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合同签订后发生的非有关方面能控制的，并非合同方过失的，无法中止的，不能预防的社会和自然事件，如严重的自然灾害、战争等。如遇不可抗力的情况，可全部或部分免除有关方的责任。

#### 8、纠纷解决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当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9、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即刻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不得单方面终止合同，未尽之事宜双方另协调沟通并以书面形式确认。

甲 方：舞钢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乙 方：河南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